

证券代码：835020

证券简称：山东北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山东北辰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山东北辰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发展战略和市场形势变化考虑，拟将全资子公司北辰能源科技（新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辰能源科技”）100%的股权以 3,524,524.25 元的价格转让给汉疆汽车制造（新星）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北辰能源科技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一章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五章第四十条规定：“（一）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811,568,465.04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345,249,994.64 元。公司此次交易为出售股权资产，北辰能源科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484,399.72 元，净资产额为-464,278.83 元，占公司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的比例分别为 0.43%和-0.13%，未达到上列标准，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无同一或者相关资产的购买或者出售的情况，因此此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本次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属于总经理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2025 年 7 月 7 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议通过，同意本次出售子公司股权。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汉疆汽车制造（新星）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新星市火箭农场军垦路 600 号院 2 号楼 104 室

注册地址：新疆新星市火箭农场军垦路 600 号院 2 号楼 104 室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机及其控

制系统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简柳江

控股股东：新疆汉疆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简柳江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北辰能源科技（新疆）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新疆新星市新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二号办公楼一楼 376 室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北辰能源科技（新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9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00 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供冷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特种设备制造；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热力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情形，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事项。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北辰能源科技的股权，北辰能源科技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5JNAA1B0309号审计报告，截止2025年5月31日，北辰能源科技资产总额3,569,749.46元，净资产3,569,230.71元，2025年1-5月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116,490.46元。

本次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鲁评报字【2025】第13187号），截止评估基准日2025年5月31日，北辰能源科技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356.92万元，评估价值为351.65万元，评估减值5.25元，减值率1.48%。

（二）定价依据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对北辰能源科技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根据中联鲁评报字【2025】第13187号资产评估报告，北辰能源科技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356.92万元，评估价值为351.65万元，评估减值5.25元，减值率1.48%，经双方协商一致定价为3,524,524.25万元。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交易对手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并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购买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本次交易定价公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持有的北辰能源科技100%股权，以人民币3,524,524.25元的价格转让给汉疆汽车制造（新星）有限公司。

本合同签订后，汉疆汽车制造（新星）有限公司在核实公司准备交割的公司材料无瑕疵后的一个工作日内，将 300 万支付给甲方，待完成目标公司股权变更和公司材料交接完成后的一个工作日内，将余款全部支付给公司。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基于市场形势变化和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和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交易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发展需求，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山东北辰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

山东北辰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7 日